

檔 號：STA0502
保存年限：5年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 函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萬能路1號
聯絡人：張筠琇
電子信箱：ruth@vnu.edu.tw
聯絡電話：(03)4515811-63000
傳真電話：(03)4531297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萬教字第10100003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競賽規則.DOC、作品未抄襲切結書.DOC、授權書同意書.DOC、競賽海報.JPG，共4個電子檔案）

主旨：邀請 貴校參加本校舉辦之「2012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APP競賽」活動，請 查照。

說明：

一、活動宗旨：透過故事行銷學習的過程，讓大專及高中學生展現生命中創新的價值，以激發學生的創新行動及行銷意識，並提升技術或服務商品化規劃之能力。

二、隨函檢附活動宣傳資料。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桃園高級中學、國立中壢高級中學、國立武陵高級中學、國立陽明高級中學、國立內壢高級中學、國立楊梅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泉僑高級中學、桃園縣育達高級中學、桃園縣六和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復旦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治平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振聲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光啟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桃園縣清華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新興高級中學、桃園縣至善高級中學、桃園縣大興高級中學、桃園縣私立大華高級中學、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桃園縣立大溪高級中學、桃園縣立壽山高級中學、桃園縣立平鎮高級中學、桃園縣立永豐高級中學、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方曙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永平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副本：本校企業管理系、教學發展中心

101/03/28
16:45:49

第二層決行

代為
決行

擬：公告周知，存。

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
101.04.05

組長 劉兆甫

第1頁 共1頁

教授兼學務長 李玉芬

101年3月29日暨收文總字第1010003625號



4457-0832

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規則

競賽專用信箱 2012vnucm@gmail.com

上傳競賽平台問題信箱，倪偉昱;Email: doctor@emt.com.tw;03-5642062 ext. 358

壹、報名相關規定：

一、報名截止時間為民國一百零一年四月二十日(五)，郵寄報名資料及參賽檔案、書面資料為民國一百零一年五月四日(郵戳為憑)，上傳競賽資料至競賽平台為民國一百零一年五月十四日(一)。需請各團隊郵寄報名資料包含以下：

1.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2. 授權同意書
3. 參賽作品

以台灣各地特色美食與景點之觀光休閒娛樂等主題，以創意之體驗與故事行銷方式突顯主題之獨特性，並能具體達到創意行銷為原則，內容以相片及文字敘述來呈現，相片 10~30 張並依競賽規定上傳至競賽平台，文字總數在 500~1500 字內(參賽作品限 PPT 格式，紙本一式 3 份，郵寄本校企管系全國競賽委員會)。

4. 資料光碟

參賽作品以 PPT 檔及 PDF 檔存成兩個完整檔案，複製光碟一份並在光碟上貼上標籤註明學校科系、學生姓名、指導老師及主題；光碟標籤請用電腦打字並貼緊表面，以免遺漏，影響權益。

二、報名資格：

1. 全國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及全國高中職校在學學生
2. 每組團隊 3~6 人，團隊需自行命名，每組限報名一次，限申請一組帳號及密碼。
3. 參賽作品不得為其他競賽活動已獲得名次之作品。
4. 照片須為團隊自行拍攝，不得由團隊以外成員所拍攝。

三、競賽方式：以台灣各地特色美食與景點之觀光休閒娛樂等主題，以創意之體驗與故事行銷方式突顯主題之獨特性，並能具體達到創意行銷為原則，內容以相片及文字敘述來呈現，相片 10~30 張並依競賽規定上傳至競賽平台，文字總數在 500~1500 字內。相片超過 30 張及字數超過 1500 字者取消競賽資格。

四、初賽日期(書面資料審查)：

1 民國一百零一年五月十六日(三)

2 高中職組只作書面審查競賽決定名次，不再作現場簡報

五、決賽日期(現場簡報)：

1 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一日(五)

2 只針對大學組決賽辦理

六、報名資料(含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授權同意書、參賽作品 1 式 3 份與檔案光碟)請直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320 中壢市萬能路一號「萬能科技大學 企管系 全國競賽委員會」收，信封請註明「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

七、決賽獎項：

大學組：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創意行銷禮品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創意行銷禮品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創意行銷禮品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體驗行銷禮品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體驗行銷禮品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體驗行銷禮品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故事行銷禮品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故事行銷禮品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故事行銷禮品
最佳獎(若干隊)	獎狀
佳作獎(若干隊)	獎狀

高中職組：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
最佳創意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
最佳體驗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一名	獎狀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二名	獎狀
最佳故事行銷團隊第三名	獎狀

最佳獎(若干隊)

獎狀

佳作獎(若干隊)

獎狀

貳、評審方式

一、資格審查規則 (書面審查)

第一條實施目的

本次競賽以創意行銷為中心思維，結合美食、旅遊、娛樂等體驗與故事行銷為主軸，若不符合以上之型態、缺繳資料者，則先行淘汰。

第二條評審方式

- 1.資格審查方式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 2.資格審查標準為「符合本次競賽精神與否」及「資料是否完整」。
- 3.「資格審查結果」分為「通過」與「未通過」，通過者將直接進行初賽，不另行通知。

第三條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資格審評審結果將公佈於「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網站上。

二、初賽規則 (書面審查)

第一條實施目的

為避免參賽組數過多而影響競賽議程之安排，故進行初賽以提升競賽之品質。

第二條初賽評審委員會組成方式

- 1.初賽評審委員會由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
- 2.初賽評審委員由主辦及協辦單位進行遴選，並得邀集校外人士擔任初賽評審委員，但須考量利益迴避原則。

第三條總錄取組數

初賽之總錄取組數由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全國競賽委員會參酌競賽預算規劃、報名參賽總數與競賽場地空間決定之。

第四條評審方式

1. 初賽評審方式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2. 評分項目為構想案之「主題構想」佔 20%，「圖相構圖設計」佔 20%，「故事與體驗內容之吸引力」佔 30%，「獨特性」佔 30%，總分為 100 分。
3. 「初賽評審結果」依初賽評審分數決定之，並分成「通過初賽」或「未通過初賽」兩種結果。

第五條初賽評審結果通知與公告

初賽評審結果將以網站公告通知初賽結果。

第六條本規則經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系主任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三、決賽規則（現場簡報比賽）

決賽分為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大學組決賽現場參賽發表人以競賽報名之團隊小組成員為限，務必親自參與競賽，否則取消該組資格。高中職組不參加決賽現場發表，得獎隊伍需至現場領獎，其它同學歡迎蒞臨觀摩。

1. 基於競賽之公平原則，參賽人員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授權同意書、參賽作品與資料光碟）；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之前，須一再確認報名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2. 參賽人員於決賽現場需出示學生證明文件
3. 參賽人員需於規定之場次內由小組成員推選代表作口頭簡報，並接受詢問，進行必要之答覆與說明。
4. 各小組於發表當日先至總接待處報到，最遲於所安排之場次開始前 30 分鐘完成簽到，以利各場次確定參賽隊伍並分配時間。
5. 未參加簡報或未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雖有計畫書面資料，仍以棄權論。
6. 各簡報發表時間嚴格限制於 5 分鐘內完成，現場有計時服務同學，於第 4 分按鈴 1 聲作為提醒，5 分鐘截止按鈴 2 聲。發表之時間控制亦將列入「現場表現」之評審依據。
7. 發表現場備有電腦（Window XP 作業系統及 Office2010）和單槍投影機，發表人可於休息時間先行試用調整各項發表設備。

- 8.發表前後可予以禮貌性之掌聲鼓勵，但發表中禁止任何喧嘩、質問與掌聲等，足以干擾會場秩序之情事。若有影響發表會進行之情事，現場評審與服務人員有權採取必要措施，參賽隊伍不得有任何異議。
- 9.決賽評分標準為計畫案之「內容之吸引力」佔 30%、「現場表現」佔 30%、「創新創意」佔 20%、「整體結構」佔 20%，總分為 100 分。
- 10.「決賽評審結果」依決賽評審分數決定之。
- 11.對競賽有任何建議，或有感權益受損，敬請直接反應給承辦單位。
- 12.參賽現場如有任何規定未詳事宜，請向該場次服務人員請示，由該場次服務人員呈請評審委員決定處理方式。
- 13.參賽作品嚴禁非參與學生代筆或有抄襲及引用之情事，若經評審老師發現，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14.比賽當天禁止任何餽贈與影響比賽公平性之行為，如有發現，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參、競賽日程

時程	日期	重點內容
報名期間	101/4/01~4/20	活動開始 1.至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線上報名。 http://www.ba.vnu.edu.tw 2.4/20 日報名截止
郵寄報名資料及參賽書面資料	101/4/01~5/04	1.5/04 前郵寄報名資料及參賽書面資料
上傳競賽資料至競賽平台	101/05/07~5/14	1.5/07 主辦單位 mail「帳號、密碼及上載操作手冊」 2.5/14 前上傳競賽資料至競賽平台
網站公佈參賽名單	101/5/09(三)	網站公佈參賽名單(含資料審查)
初賽日期(書面審查)	101/5/16(三)	評審書面審查及評分
網站公佈決賽名單	101/5/23(三)	網站公佈決賽名單及決賽簡報順序
決賽日期(現場簡報)	101/6/01(五)	決賽現場簡報(簡報 5 分鐘、問答 3 分鐘、換場 2 分鐘) 評選暨頒獎典禮
頒獎典禮	101/6/01(五)	頒發獎狀及禮品

註：實際日程如有異動以網站公告為主

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書人： 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 一、立書人等為參加萬能科技大學（下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茲切結所提參賽作品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 二、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參賽作品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獎金資格應立即取銷。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 三、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四、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作品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五、若因立書人等之作品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此致

主辦單位

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

立書人簽章： 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月 日

「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使用授權書

本人 _____ (以下簡稱為授權人，如授權人為一人以上，每人皆須簽署) 同意將參加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 (以下簡稱被授權單位) 所主辦之「2012 全省走透透創意故事行銷 APP 競賽」作品 (作品名稱： _____) 之著作財產權授予「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使用，授權時間至民國 103 年 06 月 25 日止。

詳細內容如下：

- 一、 作品授權範圍僅限「非營利課程學習」之教學、展示、宣傳等。
- 二、 被授權單位使用上列作品時，不得從事營利及非相關教學之用途。
- 三、 授權人所提供之作品應無著作權爭議，如有任何爭議應由授權人負責。
- 四、 本授權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雙方採以協議書方式增訂之。

特此證明

授權人代表：

身份證字號：

地 址：

被授權單位：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

代表人：高玉芬

地 址：中壢市萬能路 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月 日

2012

全省走透透

創意

故事行銷

App

競賽



主辦單位 萬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暨經營管理研究所
萬能科技大學教學發展中心、長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 大華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中華大學休閒遊憩規劃與管理學系、中州科技大學管理學院、中州科技大學中小企業診斷與行銷中心、中州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元智大學資訊傳播學系、玄奘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國立台東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國立交通大學數位創意行銷策略實驗室、育達商業科技大學行銷與管理學系、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明新科技大學數位生活研究中心、東海大學資工系數位內容實驗室、建國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華夏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僑光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實踐大學高雄校區資訊管理學系、遠東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銘傳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物流管理系、環球科技大學電子商務系、蘭陽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大台灣旅遊網、方碼科技有限公司、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台灣企劃塾、台灣雲端服務協會、台灣綠色旅遊協會、摩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競賽宗旨 透過體驗與故事行銷學習的過程，讓大專及高中學生展現生命中創新的價值，以激發學生的創新行動及行銷意識，並提升技術或服務商品化規劃之能力。

競賽目標 本競賽活動三個階段目標：(1)組織團隊 (2)故事行銷創意構想 (3)體驗的價值。

參賽資格 1.全國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及全國高中職校在學學生
2.每組團隊3~6人，團隊需自行命名，每組限報名一次，限申請一組帳號及密碼。
3.參賽作品不得為其他競賽活動已獲得名次之作品。
4.照片須為團隊自行拍攝，不得由團隊以外成員所拍攝。

競賽方式 以台灣各地特色美食與景點之觀光休閒娛樂等主題，以創意之體驗與故事行銷方式突顯主題之獨特性，並能具體達到創意行銷為原則，內容以相片及文字敘述來呈現，相片10~30張並依競賽規定上傳至競賽平台，文字總數在500~1500字內(參賽作品限PPT格式，紙本一式3份，郵寄本校企管系全國競賽委員會)。(詳見時程與競賽規則)

報名方式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萬能科大企管系<http://www.ba.vnu.edu.tw>)。(詳見競賽時程與規則)

競賽獎項 大學組：
1.評選創意行銷獎、體驗行銷獎、故事行銷獎，各組前3名，頒發獎狀及3000至6000元等值獎品。
2.最佳獎及佳作獎(若干組)，頒發獎狀。
高中組：
1.評選創意行銷獎、體驗行銷獎、故事行銷獎，各組前3名，頒發獎狀。
2.最佳獎及佳作獎(若干組)，頒發獎狀。

競賽時程 如下

時程	日期	重點內容
報名期間	101/4/01~4/20	活動開始 1.至萬能科技大學企管系線上報名。 http://www.ba.vnu.edu.tw 2.4/20日報名截止
郵寄報名資料及參賽書面資料	101/4/01~5/04	1.5/04前郵寄報名資料及參賽書面資料
上傳競賽資料至競賽平台	101/05/07~5/14	1.5/07主辦單位mail「帳號、密碼及上載操作手冊」 2.5/14前上傳競賽資料至競賽平台
網站公佈參賽名單	101/5/09(三)	網站公佈參賽名單(含資料審查)
初賽日期(書面審查)	101/5/16(三)	評審書面審查及評分
網站公佈決賽名單	101/5/23(三)	網站公佈決賽名單及決賽簡報順序
決賽日期(現場簡報)	101/6/01(五)	決賽現場簡報(簡報5分鐘、問答3分鐘、換場2分鐘) 評選暨頒獎典禮
頒獎典禮	101/6/01(五)	頒發獎狀及禮品

競賽客服03-4515811-63671，陳以任老師。競賽專用信箱2012vnuem@gmail.com